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瓊芳
電話：06-6356683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天主教私立寶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712342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關於流感疫苗批號「FKAE1802」外觀異常事件，本市校園流感疫苗接種作業使用疫苗為0.5ML劑型，並無前述批號之疫苗，請貴校轉知所屬教師告知學生家長勿恐慌，另鼓勵學生於校集中接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衛生局107年10月30日南市衛疾字第10701882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以下簡稱該署)於今(107)年10月28日接獲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通報該市某診所10月27日發現1劑國光生產之批號「FKAE1802」的0.25ml劑型流感疫苗外觀出現白色懸浮物。經該署派員檢視倉儲內未配送之同批疫苗，雖未發現其他疫苗有類似情形，為確保民眾接種安全，通知獲配該批號疫苗之地方政府衛生局暫停撥用該批號疫苗，市府衛生局於第一時間配合該署作業停撥停用該批號疫苗，並轉知轄區獲配該批號疫苗之合約醫療院所配合暫時停用。目前該批號未使用之疫苗全數收回至該局(所)集中保管，待該署檢視及釐清原因後再配合後續作業





，本市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接獲上述該批號疫苗不良反應案件通報。

三、另該署107年10月25日發布新聞稿發現塞諾菲生產之批號「R3J803V」，本市並無獲配該批號疫苗。

四、關於本市校園流感疫苗接種作業使用疫苗為0.5ML劑型，並無上述批號之疫苗，該局亦持續加強監控本市使用疫苗品質，並請協助接種單位加強疫苗接種三讀五對檢核程序，以維護疫苗施打安全。

五、流感病毒對於兒童及青少年的侵襲性很高，校園常形成流感傳染源，且學生容易產生嚴重併發症或死亡的高風險族群。請協助轉知學校師長及家長，鼓勵學生於校園集中接種，俾利降低社區整體流感死亡率與家中孩童的流感嚴重度，進而間接保護其他高風險族群。避免流感流行期，學生因病缺勤或停課的情況，維持校園運作。

六、如有相關疑問請撥打國內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或該局防疫專線06-3366366洽詢。

正本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

